

#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关于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保荐人”）作为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风动力”、“公司”、“上市公司”、“发行人”）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春风动力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2340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700,074股，发行价格110.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727,008,140.0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7,954,757.94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09,053,382.06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9月8日全部到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F10878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春风动力已经就本次募集资金的存放分别与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账号	期末余额（万元）
中国银行杭州市余杭支行	355880100176	6,997.57
中国银行杭州市余杭支行	398780091108	0.02
兴业银行杭州临平支行	357950100100359157	2,890.90
合计	-	9,888.49

由上表可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9,888.49 万元。此外，公司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 40,000 万元。为了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

## 二、本次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充分发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适当增加投资收益，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并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二）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及《春风动力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定期存单、结构性存款、保本型理财产品等）。单个现金管理产品的存续期均不得超过 12 个月，且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任意时点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次年召开的审议年报董事会会议之日止。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 （四）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行使该项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与文件，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次年召开的审议年报董事会会议之日止。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 三、追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经公司自查发现，公司在 2023 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过程中，存在部分时间段（2023 年 6 月 12 日至 2023 年 9 月 3 日）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超过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授权额度的情况，单日最高余额为 5.5 亿元，即最高超出前次审批额度 0.5 亿元。

针对上述问题，公司已对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进行了详细梳理和排查，对存在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将相关情况及时向公司董事、监事及相关部门人员进行了通报、传达，并督促公司财务部、公司主要管理人员就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培训，切实纠正其理解和认识偏差问题，要求相关人员树立合规意识，增强责任意识、风险意识，确保未来不再有类似事项发生。

鉴于该事项未对募集资金安全造成损失，没有与募集资金的整体使用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同意对 2023 年度超额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追认。

#### **四、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

##### **（一）投资风险分析**

1、虽然公司现金管理所投资的产品是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性的理财产品，具有投资风险低、本金安全度高的特点。但由于影响金融市场的因素众多，本次投资不排除金融市场极端变化导致的不利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 **（二）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投向，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募集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认购银行等金融机构所发行的低风险保本型的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建设和主营业务的发展，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六、本次事项所履行的审议程序

### （一）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1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追认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4亿元（含）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择机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次年召开的审议年报董事会会议之日止，以上资金额度可循环使用，并同意对公司2023年度超额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追认。

### （二）监事会意见

同意公司2024年度使用额度不超过4亿元（含）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定期存单、结构性存款、保本型理财产品；同意对2023年度超额使用0.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追认。

## 七、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1、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本次事项无需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公司存在部分时间段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超出董事会事先审议额度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已对 2023 年度超额使用 0.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了追认。公司现金管理采用的是安全性高的定期存款，没有影响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及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安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所述，保荐人对春风动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追认 2023 年度超额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杨俊浩



汪怡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